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orld Wide Touch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2)

### 自願性公告

#### (1) 諒解備忘錄

有關建議收購該等目標公司

#### (2) 諒解備忘錄

有關建議收購中國目標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賣方就第一項建議交易簽署第一份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中國賣方就第二項建議交易簽署第二份諒解備忘錄。

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留意，第一項建議交易及第二項建議交易不一定會落實進行，因此，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此乃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的公告。

### 有關建議收購該等目標公司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賣方(「賣方」)簽署諒解備忘錄(「第一份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同意購入(或促使其代名人購入)賣方所持的七間公司(「該等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待售股份」)(「第一項建議交易」)。

購入待售股份之代價將會參考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管理賬目所示的資產淨值(「**該等目標公司資產淨值**」)後始行釐定，惟有關的代價不可超逾該等目標公司資產淨值之兩倍金額。第一項建議交易之代價其中50%將會以現金支付，而另50%則將會以本公司按本公司與賣方相互協定之發行價向賣方發行本公司之股份之方式支付。

第一份諒解備忘錄(除若干條文(例如獨家權利及監管法例)之外)不具法律約束力。

就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定義)。

本公司與賣方同意，由第一份諒解備忘錄的簽署日期(或有關各方進一步協定的較後日期)起計六十日期間內(「**第一份諒解備忘錄獨家期間**」)，賣方、其各自之董事、高級職員、代理人、顧問或任何其他代表均不可與任何第三方磋商或討論第一項建議交易。

本公司與賣方將會盡彼等在商業上可行的合理努力，在第一份諒解備忘錄獨家期間內，就第一項建議交易展開磋商，務求簽署最終協議。

本公司在適當時將會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就此再度刊發公告。

### **進行第一項建議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目標公司(包括其成員公司，彼等均為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第2類、第4類及第9類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主要從事提供金融服務之業務，包括在香港進行資產管理及股票經紀以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私募投資基金。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披露，本集團擬實施多元化策略擴展業務，未來重點發展金融、資產管理和科技投資業務。訂立第一份諒解備忘錄正是本公司為實施此多元化策略而採取之步驟。本公司認為，目標公司從事之業務具龐大發展潛力並可為本集團提供新的收入來源。

## 有關建議收購中國目標公司之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中國目標公司」)之股東(「中國賣方」)簽署諒解備忘錄(「第二份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將收購中國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第二項建議交易」)。代價之實際金額須待訂約各方經參考(其中包括)中國目標公司之資產淨值或中國目標公司之估值後進一步磋商而釐定。於完成第二項建議交易後，本公司擬透過進一步向中國目標公司注資而將中國目標公司之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300,000,000元。

第二份諒解備忘錄(除若干條文(例如獨家權利及監管法例)之外)不具法律約束力。

就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中國目標公司及中國賣方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見上市規則之定義)。

訂約各方同意，自第二份諒解備忘錄之簽署日期(或有關各方進一步協定的較後日期)起計九十日期間內(「第二份諒解備忘錄獨家期間」)，中國目標公司及中國賣方及彼等各自之董事、高級職員、代理人、顧問或任何其他代表均不可與任何第三方磋商或討論第二項建議交易。訂約各方將會盡彼等在商業上可行的合理努力，在第二份諒解備忘錄獨家期間內，就第二項建議交易展開磋商，務求簽署最終協議。

本公司在適當時將會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此再度刊發公告。

## 進行第二項建議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中國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成立。中國目標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投資、企業發展及國內貿易。

本公司認為，中國目標公司在投資節能技術方面與本集團之未來發展策略相符一致，並可為本集團業務帶來協同效益，讓本集團能提供更多增值產品以及加快本集團於中國的市場滲透率。

##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一系列高科技產品；買賣自動化相關設備並提供相關服務；以及策略性投資及發展主要與生物識別安全、高速無綫數據傳輸及通訊有關的技術。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以來，本集團已擴大其提供的生物識別服務範圍，並推出全球首個生物識別指紋私隱保障平台及裝置 — FingerQ，以鞏固其作為頂尖的專利生物識別安全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地位。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披露，除生物識別安全技術外，本集團將實施多元化策略擴展業務，未來重點發展金融、資產管理和科技投資業務。本集團亦有意進軍節能照明行業及投資國內金融機構，把握中國蓬勃發展的金融市場及經濟發展的機遇。

## 一般資料

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留意，第一項建議交易及第二項建議交易不一定會落實進行，因此，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姚建輝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姚建輝先生、張伯文先生及黃煒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李敏斌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振邦先生、李國安教授及陳偉先生。